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須予披露交易**

**簽訂成灌高速公路入城段改造工程土建工程標段施工合同**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7日之擬實施成灌高速公路與成都繞城高速公路「高接高」聯網工程項目之公告(「該公告」)。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計劃在成灌高速公路成都收費站前，實施成灌高速公路與成都繞城高速公路「高接高」聯網工程項目。經項目立項，該項目正式名稱為成灌高速公路入城段改造工程(「成灌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0年5月12日，本公司與承包人就成灌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土建工程標段(「本項目」)訂立施工合同，據此，承包人負責成灌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的土建工程標段施工，施工合同代價為人民幣382,660,036.00元。

## 施工合同主要條款

簽訂日期： 2020年5月12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作為發包人)

2. 中電建路橋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承包人)

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包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乃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獨立第三方。

工程名稱： 成灌高速公路入城段改造工程土建工程標段。

工程內容： 對成灌高速公路入城段改造工程涉及的長約3.692公里的改造路段進行土建施工，該改造路段公路等級為一級公路，設計時速為60 Km/h，瀝青混凝土路面，並包含互通式立交橋1座、特大橋2座、大橋2座等構造物。

工期： 300日曆天，從監理工程師根據工地進度實際情況發佈開工令之日起至交(竣)工驗收證書上寫明的交工日期止。

代價： 人民幣382,660,036.00元(可根據工程結算審核予以調整，預期不會出現重大調整)，乃根據項目設計圖紙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運輸部2018年《公路工程建設項目投資估算、概算預算編製辦法》及配套指標、定額文件編製，並通過公開招標的方式確定。

施工合同支付條款： 施工合同工程款(進度款)按月或根據承包人提供的有效計量支付報表進行計量支付。累計付款額達到合同淨價(合同代價扣除暫估價及暫列金的金額)的80%時，發包人暫停支付。本項目完成交工驗收後，支付至合同淨價的85%。本項目完成交工結算後，支付至複核結算價的95%。經發包人二次複核，支付至經發包人二次複核結算價款的97%。剩餘金額作為質量保證金，於本項目缺陷責任期滿監理工程師簽發缺陷責任期終止證書後28日內，由發包人退還給承包人。

此外，本公司、承包人將在銀行設立專門賬戶對工程資金進行監管，保證資金專款專用。

### 訂立施工合同的理由及裨益

成灌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是本公司根據成都市政府強化電子信息產業功能區交通配套的工作要求實施的工程。該工程完成通車後，將有效緩解成灌高速公路與成都繞城高速公路連接段的擁堵問題，並顯著提升兩條高速公路的車輛轉換率，有利於完善成都電子信息產業功能區區域交通網絡，也有利於提升成灌高速公路的車流量。本項目是成灌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的核心工程項目，對於成灌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的完成具有決定性作用。本公司通過公開工程招標對投標人工程報價、資格、經驗及工程質量等因素進行審慎周詳的綜合考量，依法從6個投標人中選定中電建路橋集團有限公司為本項目的工程承包人。

本公司董事認為，施工合同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高速公路的運營、管理及發展，控股及聯營的高速公路包括：成灌高速公路、成溫邛高速公路、成彭高速公路、邛名高速公路、成都機場高速公路以及城北出口高速公路。

### 承包人

承包人為一家依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隸屬世界500強企業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國內外高速公路、市政、鐵路、軌道交通、橋樑、隧道、城市綜合體開發、機場、港口、航道、地下綜合管廊以及水環境治理、海綿城市建設、環境保護等項目投資、建設、運營等項目投資、建設、運營等。

### 上市規則之規定

由於就本項目項下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所有相關百分比率低於25%，故此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發包人」	指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承包人」	指	中電建路橋集團有限公司
「代價」	指	成灌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土建工程標段的代價，即人民幣382,660,036.00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該等股份已獲批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人民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肖軍**  
 董事長

中國成都，2020年5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冬敏先生、王曉女士及羅丹先生；非執行董事肖軍先生及楊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舒華東先生、葉勇先生及李遠富先生。